联合国 S/PV.8258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二五八次会议

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下午3时10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弗罗内茨卡女士	（波兰）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略伦蒂•索利斯先生
	中国	张殿斌先生
	科特迪瓦	Dah 先生
	赤道几内亚	Sipaco Ribala 先生
	埃塞俄比亚	阿莱穆先生
	法国	梅尔基先生
	哈萨克斯坦	特梅诺夫先生
	科威特	奥泰比先生
	荷兰	范•伍斯特隆姆先生
	秘鲁	天野先生
	俄罗斯联邦	Polyanskiy先生
	瑞典	斯科格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艾伦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法兰奇女士

议程项目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18-14798 (C)







下午3时1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苏丹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S/2018/455，其中载有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安理会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我现在将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法国、哈萨克斯坦、科威特、荷兰、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获得15票赞成。

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2416 (2018)号决议。

我现在请苏丹代表发言。

默罕默德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始终有兴趣通告安全理事会苏丹对安理会上所提涉及苏丹利益的各种问题的立场。为此，我谨借此机会，做本次发言。

首先，我谨感谢安理会的合作与共识精神，使它今天能够通过关于把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的任期延长六个月的第2416 (2018)号决议。我还愿借此机会重申，我国致力于与联阿安全部队合作，使其能够按照安理会第2416 (2018)号决议执行其授权任务。

正如今天摆在安理会面前的各项报告所再次确认的那样，阿卜耶伊的安全与稳定以及米塞里亚人和恩哥克-丁卡人之间和平共存概念深入人心取得的显著进展是政府协调努力和联阿安全部队设立以来发挥积极作用的直接结果。我们强调，各方必须协同努力，以加强安全与稳定，避免任何可能破坏这种积极氛围的行为。它们还应避免任何考虑不周的决定，直到根据我们承诺充分执行的已商定的法律框架，确定阿卜耶伊的最终地位。在此之前，阿卜耶伊仍将是苏丹国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苏丹对该地享有完全主权。

我还谨借此机会强调，2011年6月20日签署的《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 至关重要。它是关于阿卜耶伊的各项相关协议、包括部署联阿安全部队的依据。该《协定》的双方—即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苏人解），2011年7月后由南苏丹政府接替—同意，该《协定》在确定阿卜耶伊最终地位之前应始终有效。鉴于其重要性，我谨援引第41段：

> “本《协定》和《阿卜耶伊议定书》（除非根据其中条款做出修订）应继续适用，直到解决阿卜耶伊最终地位之时。”

我们还愿回顾《协定》第29条，它把联阿安全部队任务授权的任何改动与征得《协定》双方的同意挂起钩来：

> “基于以下理解，即：在本《协定》第27段中提及的任务授权未经苏丹政府、苏人解以及埃塞俄比亚政府的同意不得修改，苏丹政府和苏人解将请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核准联阿安全部队的部署与任务授权。”

我国政府申明，它承诺执行与南苏丹政府签署的各项协议，首先是2004年的《解决阿卜耶伊地区冲突议定书 》、《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以及2012年9月27日签署的《合作协议》。我们呼吁南苏丹的兄弟姐妹与苏丹政府和非洲联盟认真协作，以加快设立2011年6月份《协定》

中所述的阿卜耶伊的各种机构，其中包括阿卜耶伊地区联合行政当局、阿卜耶伊地区联合立法委员会以及阿卜耶伊联合警察署。

安理会可能同意我们的意见：这些机构对于该地区的行政管理和为其民众提供基本服务不可或缺。必须加强那里各族裔间的和平共存，创造有利于以一种满足各利益攸关方愿望并且为各方所接受的方式解决阿卜耶伊最终地位问题的条件。

安理会可能也会同意：整体遵守各项协议是我们所说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含义的另一个范例。违反协定的种种借口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这方面的历史教训数不胜数。

我要强调，必须在苏丹和南苏丹的关系以及两国国内局势发展的大框架下审议阿卜耶伊问题。有鉴于此，我们强调，在阿卜耶伊地区和苏丹与南苏丹边境地带实现可持续和平与稳定立足于两大主要支柱：执行《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执行2012年9月27日签署的合作协议中包含的所有协定。后者为两国关系正常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增强了在所有领域的合作和两国间的可持续和平。它涉及各个领域，包括石油、贸易、边境、债务、安全安排、民事事务和其他重要方面。

苏丹和南苏丹外交部2017年9月23日向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联合致函首先是为了维持阿卜耶伊的稳定状态。我们不应该搞错目标。维持这种状态是执行已签署协定的关键条件。维持这种和平与安全状态本身就是目标。因此，我们采取十分谨慎的态度，避免直接或间接破坏这种状态。我们对第2416(2018)号决议第6段的内容确实持保留意见，该段提到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2012年的提议，确认苏丹政府曾反对该小组提议。我们强调，提到这一内容会对生活在阿卜耶伊的族群造成负面影响，可能导致族群间暴力。

最后，我要由衷感谢努力协助联阿安全部队工作的所有伙伴，特别是埃塞俄比亚政府、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非洲联盟委员会和高级别执行小组，还要感谢分别负责苏丹和南苏丹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阿安全部队全体工作人员。我们再次重申，根据第1990(2011)号决议和随后各项决议，苏丹将与联阿安全部队开展合作，使其得以顺利执行所有任务。

下午3时25分散会。